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责任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和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额度内为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永泰红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具体详见公司公告：2016-105、2016-112）。

2017 年 1 月 20 日，永泰红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红礪”）与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大兴陇”）签署《信托贷款合同》（以下简称“贷款合同”），由光大兴陇向永泰红礪提供信托贷款人民币 4 亿元整，公司为永泰红礪本次信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日，公司与光大兴陇签署保证合同。（具体详见公司公告：2017-015）。

二、担保解除情况

2018 年 2 月 23 日，公司接到债权人光大兴陇、债务人永泰红礪的确认函，永泰红礪已遵照上述贷款合同约定足额偿还贷款合同项下的全部贷款本息，永泰红礪在贷款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不存在任何违约行为，公司依照保证合同约定所负担担保责任终止。

至此，公司对永泰红礪承担的人民币 4 亿元的连带担保责任全部解除。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5.77 亿元，占公司 2016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6.34%，其中包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协和干细胞基因工程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 0.77 亿元，公司拟定 2017 年公司对于子公司、子公司对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预计提供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 2 亿元，公司无逾期担保。具体担保事项如下：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额度内为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永泰红礪的借款提供担保。根据上述授权，公司为永泰红礪向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 1 亿元信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为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向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 2 亿元信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累计提供 3 亿元担保。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为协和干细胞基因工程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的 7,700 万元并购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7 年度公司对子公司, 子公司对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总金额为 2 亿元。

特此公告。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24 日